

## 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

106042

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11號2樓

受文者：臺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殯管字第11130077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地址：106218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段330號

承辦人：黃千航

電話：02-87329686轉29717

傳真：02-87329786

電子信箱：fbm\_a10205@mail.  
taipei.gov.tw

主旨：有關新冠肺炎確診亡者之遺體處理暨火化案件，應以新臺幣4萬至6萬元為參考價格合理收費，敬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依循辦理，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處與貴會111年6月20日臨時座談會會議結論辦理。
- 二、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者承辦新冠肺炎確診亡者遺體接運至殯儀館火化完成之處理費用，原則上以新臺幣4萬元至6萬元為合理之參考價格區間，可視服務地點、個案狀況及家屬需求等細項進行調整，並請與治喪家屬妥善溝通確認實際價格、簽訂書面契約，以符合殯葬管理條例第49條規定，及避免產生後續爭議。
- 三、前述參考價格之包含項目：接運遺體車輛、接體人力、入殮人力、雙層遺體袋、火化棺木、防疫裝備、環境清消、骨灰容器等。

正本：臺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處長 陳冠伶

